

# 國立東華大學

## 第二屆校務發展委員會第五次會議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七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半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三〇三會議室

二、主席：黃校長文樞

紀錄：李寧吟

三、出席人員：

李委員少如	張委員瑞雄	萬委員煜瑤	黃委員郁文	邱委員爾德
顏委員崑陽	鄭委員治明	童委員春發	宣委員大衛	紀委員駿傑
王委員廷升（請假）		羅委員 瑋（請假）		

四、列席人員：吳專門委員明達

五、第二屆校務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紀錄：確認。

六、主席致詞暨指示事項：

（一）教育部目前對於各大學需要員額、經費的系所申設案原則上全部凍結，但每年會配合經建發展及實際需要規劃特定領域提供各校自由申請，九十三年開放台灣研究、法律、體育等三個領域，本校已提送臺灣歷史與區域文化研究所、民族藝術研究所、法律學系等三系所申設案，目前教育部尚在審核中。另外，本校成立海洋學院乙案，目前還在協調推動當中，可能最近會有答案。

（二）本校目前各項建設案工程進度報告如下：

1. 工學院大樓已正式開工，目前每二週邀集廠商開會以掌握工程進度，如施工順利理想的時程是希望明年九月可完工，最遲明年底完成應無問題。
2. 本校原住民族學院建築案上週於台北辦事處召開重新規劃會議，5/16將召開第二次規劃會議，希能順利定案，教育部表示只要會中達成共識就可通過，樂觀估算希於今年十月即能順利發包，及早解決原住民族學院空間使用問題。
3. 工學院約於明年底、原民院則至少二年半後完工，此二棟建築物完成後，校內會增加不少空間，足以因應未來數年內的人員擴充，惟此二建物均靠北邊，就人文及管理學院而言，未來數年內亦將面臨空間不敷使用的問題，如要暫借上述兩學院空間，使用上會產生很大的困擾。為長遠計，應儘快申請建造新教學大樓，但因此部分受制於綜合活動園區經費教育部尚未匡定，此時若提出新大樓申請案恐怕會造成排擠效應，故暫緩提出該案構想書，決定先動用校務基金蓋一部分應急空間，因超過新台幣五千萬元之工程案相關行政程序冗長，故計劃推動五千萬元內之較小工程，預估最快明年九月完成，現規劃可提供五十間教師研究室、十餘間中小型教室，至少可暫時紓解前揭二學院明年之空間需求。
4. 生物技術育成中心建築執照已於上週核發，細部設計也已完成，隨時可辦理發包，明年暑假應可完成。植物園區目前農委會只核撥第一年經費，現已開工。

- (三) 教育部將推動高等教育區域整併列為優先政策，行政院高等教育宏觀委員會已完成包括不同類型大學之設置、分類（研究型、教學型、專業型大學以及社區大學共四類）、區域整併之研究報告，實施後勢必影響大學未來整體發展，特別是發展中的新大學遭受的衝擊會更大。教育部現正規劃調整未來各大學基本運作經費分配方式，新計算公式除考量各校經費運作情形、學生人數、系所數外，將增列教學、研究績效，研究績效指標包括承接國科會計畫案及建教合作案數額，教學績效指標包括畢業生於企業界就業狀況、企業界對各校畢業生滿意度等。明年度預算已匡定，又下調了10%，未來須以因應前述教育政策方向之改變列為整體規劃考量之加強重點。今天（5/7）下午國立大學校院協會將針對此方案之實施召開座談會，會議決議可望提供前揭委員會參考。
- (四) 為因應高教環境的重大變革，未來學校內部應先討論規劃出整體發展重點，各學院應有自己的基本規劃，當教育部通知開放系所申設時只要加強內容即可提送。大學本應走在政策之前，現在各校的中長程計劃無法掌控，當然並不意味著要被動因應，但究竟哪些領域是東華可發展或適合的，可考慮以規劃各類學程的方式來做，整合既有系所人力、資源共同挹注，對受限於教育部政策暫時無法設置之系所亦不失為一種變通辦法，如此亦符合以學院為架構，內部為整合性計畫之理想，就經費相對較少之新大學而言，此應可做為實際推動的具體辦法。
- (五) 如何珍惜、加強既有系所的整合發展，是個人近年來時常思索的問題，教育部已與幾個學會簽約，即將展開對各校系所之評鑑，目前已知下（九十三）年度便要進行化學評鑑，在接受外來評鑑以前，本校各系所應先做好內部評鑑，掌握自身該加強或調整之處，此二方面應併同推動，使系所更有競爭力。
- (六) 校務發展委員會不應僅為符合行政程序而開會，希望能將功能發揮到最大，每一位委員應體認校務發展要有重點、方針，就必須要有規劃，各層面相關問題平時即須思考，特別是政府政策或與教育相關措施的訊息平時即須注意，做進一步規劃思考，若有想法可彼此間討論研議，在會中提出，大家腦力激盪以形成學校的發展策略，再交由各處室執行。
- (七) 研發處即將成立，現正積極進行籌備相關工作，各位委員的建議會轉請該處進一步思考，相信在學校未來發展中，該處將扮演吃重角色，研擬前瞻性基礎規劃後提本會討論。或許本會可邀集合校小組委員及研發處，以非正式的方式聚會，大家交換意見。
- (八) 校內各級委員會可以是任務導向的，視其性質分置於各行政層級，俾其發揮最大的實質功能。校網上各級委員會相關資料可再進一步做架構的處理，以達到一目瞭然，資訊透明化的目標。

## 七、提案討論：

【第一案】人文學院諮商與輔導學系擬更名為「臨床與諮商心理學系」，並更改招生類

別為第三類組，提請 討論。(人文學院提)

**【決議】**：本案原則上往正名的方向做思考，但相關的師資與課程的規劃部分須再釐清，如有必要可請該系於校務會議召開前將資料送請各位委員審閱。

**【第二案】**原住民民族學院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博士班增設案，提請 討論。(原住民民族學院提)

**【決議】**：修正後通過。

八、散會：下午一時。